经》。《潘公免灾救难宝卷》，三卷，咸丰五年序，刊本一册。《河南开封府花枷良愿龙图宝卷全集》，二卷，光绪年间，杭州西湖昭庆寺慧空经房刊本二册。《观音济度本原真经》，二卷，咸丰二年，上海翼化堂善书坊刊本二册。《韩湘宝卷》，二卷，光绪二十七年，杭城文宝斋刻字铺刊本二册。《观世音菩萨本行经》，一卷，刊本二册。《古佛当来下生弥勒出西宝卷》，一卷，赵源斋刊本一册。《湖广荆州府永庆县修业屠氏花杀宝卷》，二卷，光绪八年，陈春发，杭城玛瑙经房刊本二册。《江南松江府华亭县白沙村孝修回郎宝卷》，光绪三年，杭城玛瑙经房刊本二册。《杏花宝卷》，一卷，光绪五年，常郡乐善堂善书局重刊本一册。《明宋孝义达本宝卷》，二卷，光绪九年，许自然，杭城玛瑙经房刊本二册。《目连宝卷全集》，一卷，杭城玛瑙寺明台经房刊本一册。《目连卷全集》，一卷，刊本一册。《无上圆明通正生莲宝卷》，二卷，二本二册。《妙音宝卷全集》，一卷，杭城玛瑙经房刊本一册。《妙音宝卷》，一卷，光绪二十五年，愿学主人钞本一册。《妙英宝卷全集》，一卷，光绪年间刊本。《灵应泰山娘娘宝卷》，二卷，咸丰五年，开封聚文斋刻字店刊本二册。《梁皇宝卷全集》，一卷，光绪二年杭州玛瑙房刊本一册。《梁皇宝卷全集》一卷（22）的重刊本一册。《梁皇宝卷全集》，一卷，杭州西湖昭庆寺慧空经房刊本一册。《山西平阳府平阳村秀女宝卷全集》，杭州玛瑙经房刊本一册。《清源宝卷》，二卷，光绪十六年，杭州玛瑙经房刊本二册。《清净宝卷》，一卷，胡清泉、朱永泉重刊一册。《雪山宝卷全集》，一卷，光绪二年，浙省西湖玛瑙明台经房刊本一册。《雪梅宝卷全集》，二卷，杭州景文斋刻字铺二册。《新刻十供神仙修真宝传因果全部》，一卷，民国十六年，常郡乐善堂书局刊本一册。《真修宝卷》，一卷，光绪十二年，周乐定重刊本一册。《灶君宝卷》，一卷，光绪十年，常州培本堂善书坊刊本一册。《消灾延寿阎王经》，一卷，光绪二十二年，苏城玛瑙经房刊本一册。《秀英宝卷》，一卷，光绪十五年，苏城玛瑙经房刊本一册。《修行明宗月微宝卷》，三卷，光绪二年刊本一册。《众喜粗言》、五卷、民国十八年，谢氏尚德斋刊本五册。《众喜粗言》，五卷，许乐记刊本五册。《太华山紫金岑两世修行刘香宝卷》，二卷，玛瑙寺经房刊本二册。《太华山紫金岑两世修行刘香宝全集》，二卷，同治十年跋，昭庆慧空经房刊本二册。《湛言宝卷》，一卷，咸丰六年，唐思恩跋，光绪二年，杭州玛瑙经房刊本一册。《张氏三娘卖花宝卷全集》，一卷，光绪三十年，祥兴斋刊本一册。《赵氏贤孝宝卷》，二卷，刊本二册。《如如老祖化度众生指经两方宝卷全集》，一卷，玛瑙寺经房刊本一册。

一九八三年的美国《清史问题》

吴 伯 娅

一九八三年美国出版的《清史问题》第六月号和十二月号刊载了5篇论文、3篇译文，以及数则消息。

帕特丽夏·埃比雷的《清代宗族的类型——重新考察桐城张氏》一文，研究了张英的宗族，张淳、张秉彝、张英等人向宗族捐赠土地的情况，对希拉里·比蒂的《土地与宗族——明清安徽桐城县研究》提出了不同的看法。他认为十七世纪末和十八世纪的张氏宗族与广东

的宗族是不同的。虽然都有族田、族谱和慈善行为，但目的不一样，尤其是宗族对家庭的支配权利不一样。广东型宗族的族有土地与户有土地的比率很高，宗族有干预各户财产继承情况的权利，由此将所有财产控制在宗族范围内。当然个人与家庭的关系仍然甚于宗族，但宗族全体成员会议对于家庭有足够的优势。而张氏宗族族与户的财产比率很低，宗族对于各户事务不予干涉，甚至由此导致与外人结合或家庭财产传到已不属于本族的人手里。张氏宗族看来一直是由官员组成，他们似乎有由上流阶层家庭管理的寺院和慈善组织来帮助各户，尤其是培养后代和维持地方秩序。帕特丽夏·埃比雷将他所称为桐城型宗族的重要特征概括成五点：1．界线模糊。2．宗族全体成员的经济利益是轻微的。3．宗族的积极分子是上流阶层。4．积极分子很重视丧葬、献祭和其他仪式。5．比较重视族规或传统做法。

帕梅拉·克罗斯利在《两个地方的佟氏——13至17世纪辽东和奴儿干的文化特性》一文里写道，佟半朝是十七世纪晚期流行于清廷的双关语。它的意思是“佟氏充塞半个朝廷”。这个姓氏的大多数人在高级军政部门任职。佟半朝的另一层意思是“佟氏是半个朝廷”，涉及到康熙皇帝的母亲孝康皇后出生于佟氏家庭的事实。佟半朝一词所指的人是祖籍为抚顺的家庭的成员。十七世纪初这个家庭的一些成员如著名的佟卜年，服务于摇摇欲坠的明朝。但其他成员如佟养真、佟养性却在同一时期成为后金汗努尔哈赤的早期追随者。1618—1645年间，抚顺佟氏的许多成员入了汉军旗。1688年康熙帝将这个家庭中经过挑选的世系改为满族，从此他们在一切方面都被看作是满族。佟氏从汉军迁入满州旗是基于康熙的一个舅舅佟国纲的要求。佟国纲说抚顺佟氏起初确实是满族，来自吉林的一个小部族。在十七世纪晚期这个部族的一些成员确实已将部族的名称作为自己的姓“佟”或“童”，但抚顺佟氏说他们最初在这个部族是不真实的，他们与这个部族的人毫无关系。帕梅拉·克罗斯利在文章中特分两大部分，详细叙述了抚顺佟氏与建州佟氏。

朱迪思·怀特贝克在《龚自珍与十九世纪初期知识界信仰的改变》一文中指出：1799年清除和珅后的几个月内，翰林院围绕嘉庆帝的诏令展开了一场大辩论。辩论的一方是嘉庆帝的老师朱珪，另一方是洪亮吉与张惠言。张、洪的主要论点是时代变了，优先考虑的事也必须改变。一百多年的长期和平在中国历史上是空前的，如同汉、唐、宋一样繁荣，官民们已经习惯于宽容恶行，因此扩大一些惩罚是适时的。朱珪认为皇帝应当是“宽厚的以此获得人民的支持”。并认为没有必要改变在发现和选拔年轻人方面的现行政策。1799年8月，洪亮吉起草了一封著名的信，号召彻底清除和珅的同伙，商议改革中枢官僚政治和各省的管理、改变从知识分子中选拔和提升官员。结果洪亮吉被皇帝发配新疆，张惠言病故，辩论停止了。但是这场辩论终于引起知识界信仰的改变。对一些知识分子来说，和珅的倒台及其随后的翰林院辩论、洪亮吉的改革号召、皇帝的反应足以使政治学术问题明朗化。在十九世纪的前二十年，知识界的变化非常明显地表现在对恢复道德哲学的兴趣、对改革国家管理的极大兴趣和对清代基本宪法的日益增长的怀疑方面。尤其引人注目的是长江下游地区学者的变化。白莲教起义和和珅专权的后果引起了这些学者的讨论。他们中的许多人开始重新考虑他们学术的广泛的社会政治意图。当然他们的内心变化不一定反映在学术上，但反映在他们的教学和与知识界伙伴的私人交往中。这个转变在段玉裁的晚年表现得很明显。从1796年起，段开始对白莲教起义和东南沿海海盗的骚扰表示担忧。在他生命的最后十五年里，忧虑导致他对自己一直从事的学术产生疑问。包世臣也提出了许多建议。在《说储》一文里，包考察了当时白莲教起义、人口压力、政府税收的问题，积极推荐更加严厉的保甲制，改革盐政和币制等等。

二十年后，龚自珍赞扬包的思想，把他比作“乾隆朝发动辩论的积极分子”。1799年翰林院辩论时龚自珍仅仅是个六岁的孩子。1816——1819年，在上海他与几个“乾隆朝发动辩论的积极分子”的朋友加深了联系。他们的英勇精神引起他充满青春活力的想象。龚自珍声称他是恽敬、赵怀玉、孙星衍的密友。这三位都是洪亮吉、张惠言的朋友，而龚自珍最喜爱的是恽敬。翰林院辨论不久，恽敬就开始考察古代制度的演变，提出社会政治的变化是互相影响的，几百年积累的变化导致制度的改变。恽敬从历史中总结出的教训——制度要与当前形势的需要相符合——后来在龚自珍自己的著作中被重申。恽敬是对龚自珍很有影响的人物。龚自珍早期的文章虽然涉及文化、行政管理、政治的广泛范围，但人们可以把其主题看作是当时流行思想（仅仅包含于前辈的行动和写作中）的综合物。首先，知识分子必须恢复在政府行政部门中卫道士的职责，并用自己的道德和社会行为为人们树立榜样；其次，必须给予知识分子以威信；第三，龚自珍论证清朝已经进入衰落阶段。

威廉·T·罗的《胡林翼在湖北的漕粮改革，1855—1858》一文谈了如下几个问题：1．漕粮制度；2。改革的序幕；3。湖北漕粮征收的问题；4．胡林翼的改革方案；5．结论。

1974年约翰·E·威尔斯在《清史问题》上发表过《早期中欧关系——问题、机会和档案》一文。文章发表后九年来，他设法参观了一些档案馆，看到学术界在这方面一些非常令人鼓舞的迹象。在《早期中西关系的发展及其档案——最新消息》一文中，他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介绍了英国、法国、印度、荷兰、菲律宾、西班牙各国关于中西关系的档案，并分类介绍了一部分论文。1．明与葡萄牙、西班牙的冲突和贸易；2．明与荷兰的关系；3．罗马天主教传教团；4。广州贸易;1700—1839；5．贡使；6．华侨；7．澳门；8．材料、知识分子、艺术和科学交流。

译文《日本的明清史研究，1931年》分类介绍了日本研究明清史的各篇论文。内容为：一、绅衿：《明代绅士阶层的形成》、《明末清初乡绅用语的考察》、《明末反地方官士变——补论》、《明末清初广东珠江三角州沙田的开发与乡绅支配的出现》、《徐乾学及其兄弟——江南乡绅控制地方的具体事例》、《河南省商城县绅士阶层的构成》。

二、农民起义：《试论明末农民起义》、《明末农民起义与绅士的反应》、《大顺地方政权的研究——襄京政权的情况》、《明末流贼的奸细》、《明末清初江南城市的无赖的社会关系——打行与脚夫》、《明末清初的讼师——旧中国流民知识分子的类型》、《乾隆十七年马朝柱反清运动——中国民众的一次空想运动》、《奴变与抗租——明末清初华中华南地区的民众抵抗运动》。

三、赋税制度：《条鞭制度下丁银征收的特征》、《明末清初的均田均役制，第3部分——陆树声〈答甘紫亭按院〉》、《从均田均役法到顺莊法的发展——吴江、震泽两县的情况》、《康熙十五年丈量的苏州府长州县鱼鳞图册有关田土统计的考察》、《清代“义图”制再考》。

四、社会经济史：《明末清初田面的变质——漳州府界》、《一田两主的基本构造》、《清代华北的农业经营与社会结构》、《清代前期的关差弁铜制与商人弁铜制》。

五、水利：《长江三角州的水利与集镇的发展》、《姚文灏上台的背景——试论魏校〈莊渠遗书〉》、《明清时代浙江鄞县的水利事业》。

六、军事制度：《明代班军番戍考》、《清初护卫兵的建立——天命朝1616—1626》。

七、国际关系：《清朝与李氏朝鲜的朝贡贸易——郑商的盛衰》、《中俄尼布楚和平谈判——关于戈洛文报告书的争论》。

八、法制史：《概述清代诉讼制度中民事案件的法律根据》。

九、文化史：《晚明的道与文》。

十、其他：《明朝成立时期的行中书省》、《〈万历邸钞〉与〈万历疏钞〉》、《清代的步军统领衙门》。

译文《日本研究鸦片战争后的中国，1980年》、《日本研究鸦片战争后的中国,1981年》两文介绍了《亚洲近现代史研究的进展》、《最近日本研究辛亥革命的诸成果》、《张謇的实业思想》、《孙文的平均地权论》等文章。

在消息一栏里，《清史问题》介绍了几个会议以及在会上提交的论文。1983年3月25日至27日，在旧金山召开的亚洲研究协会年会。1982年10月16日至17日，在普罗维登斯召开的亚洲研究协会新英格兰联合会年会。1983年1月2日至7日，在加利福尼亚召开的中国历史上家庭与家属关系讨论会。1983年3月16日至6月30日，在加利福尼亚州的一个历史博物馆举办的中国民间宗教展览。1982年6月15日至17日，美苏在莫斯科举办的十七世纪的中国学术讨论会。美国代表团的成员有约翰·威尔斯、吉尔伯特·罗兹曼、安德鲁·普拉克斯、约瑟夫·弗莱彻、丹尼尔·奥弗耶。苏联方面参加的有德柳辛、波克沙宁、福米娜、霍赫洛夫、马尔图诺夫、斯特卢威、伏斯克列申斯基。苏方提交的论文有：《明清的对外关系》、《商人与社会经济史》、《清初法律的编纂》、《清初的国家意识形态》、《宝卷与流行宗教》、《清代小说》。

学术动态

《清代人物传稿》上编第一卷讨论会纪要

王政尧

最近，王思治同志主编的《清代人物传稿》上编第一卷已由中华书局出版了。主持和承担此项多卷本《清代人物传稿》编写任务的中国社科院历史所清史室与人民大学清史所人物传室，为了总结经验，提高质量，推动工作，于十月五日至七日，在北戴河召开了讨论会。应邀参加这次会议的有中华书局近代史编辑室、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人民大学历史系、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中国历史博物馆、辽宁社科院历史所清史室、辽宁人民出版社等单位的二十余名同志。

戴逸同志在本书的序言中指出：研究清代历史人物的生活经历、言论行为和品格特征，编写一部新的入传人数较多的清代人物传记，是我们清史工作者责无旁贷的任务。因此，编写《清代人物传稿》是希望对形形色色清代人物的剖析，加深我们对清代历史的理解。“我们要写的人物传，不是旧传记的选录、拚凑或简单改写，两者在指导思想、体例风格、评价标准、写作目的方面是完全不同的。”正如王思治同志在本书的卷头语中所说：我们“当然